

基北區(臺北市)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續招簡章

校名	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普林思頓高級中等學校		代碼	311401
校址	(10553) 臺北市松山區寧安街 12 號		電話	(02) 25706767#204
網址	http://www.yudah.tp.edu.tw		傳真	(02) 25794109
招生科班別	多媒體設計科		備 註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報名日期：110 年 7 月 8 日至 7 月 15 日 ◎放榜日期：110 年 7 月 20 日 ◎複查日期：110 年 7 月 21 日 ◎報到日期：110 年 7 月 22 日 ◎申訴日期：110 年 7 月 23 日前 ◎報到後放棄日期：110 年 7 月 23 日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24	1	0	
報名費用	0 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0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五)
科班發展特色	一、本科特別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冠名合作培育多媒體設計科人才為目的，學習 3D 遊戲設計及影音導播之能力，強化產學合作，增聘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業界電競遊戲教練、電競賽評、電競網紅、電競導播、遊戲角色設計等業師。 二、完備的專業教室：具有完善齊全之多媒體設計專業教室，包括電競教室、3D 電腦教室、繪畫教室、數位靜態攝影棚、數位動態攝影棚、電腦影音剪輯及直播教室等。 三、產學雙效師資：聘請多媒體設計或影音領域之實務講師蒞校授課、業師協同教學，使學生在技術面加深加廣。 四、實務技能產學合作：經常帶領學生至產業參觀，安排參與企業實習及電競賽事直播體驗，以拓展學生視野。 五、多元校外活動：與業界密切合作，配合辦理企業活動，並積極培養學生業界專業能力，豐富學生之影音經驗。 六、輔導升學及就業：積極輔導一般或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相關系所升學與文化創意產業之就業進路，培育相關影音專業技術人才。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總成績 = 術科測驗×70% + 書面審查×3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三、術科測驗、書面審查成績項目配分如下： (一) 術科測驗：(佔 70%) 手繪設計遊戲角色：測驗時間 60 分鐘。 評分項目包含：創意：30%、角色特質：30%、技法：20%、視感(整體設計感)：20% (二) 書面審查：(佔 30%) (請於術科測驗當日攜帶書面審查資料，並於報到時繳交) 1. 自傳(以 600 字稿紙書寫)，佔 20%。 2. 國中期間學生幹部及公共服務證明、競賽成績、成果作品及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以 A4 格式呈現)，佔 80%。 四、錄取方式： (一)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 (二) 同分比序順序：(1) 術科測驗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五、放榜方式：正(備)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網站，並個別通知考生。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於三級警戒期間，為避免增加群聚感染之風險，調整措施如下： 1. 本校甄選項目得調整為線上方式進行，其所占成績配分不變。 2. 如術科測驗項目無法採用線上進行者，得改為線上面試辦理，其所占成績配分不變。若原甄選項目有面試者，則「線上面試」所占成績配分為「原術科測驗項目配分」及「原面試項目配分」總和，其兩者合併辦理。 3. 調整後之甄選項目於術科測驗日期前七日公告於本校網站。				
報名方式	一、本校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採郵寄報名繳件辦理，報名學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於 110 年 7 月 8 日至 7 月 15 日完成報名手續，報名方式請見本校網頁公告 (http://web.yudah.tp.edu.tw)。 二、應繳資料：1. 報名表 2. 資料審查所需資料。			

報到方式	<p>本校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採線上報到方式 (http://web.yudah.tp.edu.tw) 辦理，錄取學生應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完成，完成後將相關表件，郵寄(傳真)至本校。</p>
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	<p>本校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採傳真放棄方式 (02-2579-4109) 辦理，欲申請放棄之學生應於 110 年 7 月 23 日完成，完成後將相關表件，郵寄(傳真)至本校。</p>
備註	<p>一、本校原名育達高職，於 109 年 6 月更名普林思頓高中。 二、術科測驗(面試)時間：110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 12 時。 三、本校 110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四、特色招生專區網址：http://web.yudah.tp.edu.tw/recruit 五、特色招生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或認定有所爭議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p>